

110.4.9 擴大行政會議

一、各處室業務報告

【教務處】

◆教務主任

- 4/22(四)和4/23(五)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於本校辦理跨域治理增能課程，使用空間為三樓語三、語四、中會議室，空調設定、活動場地語教學空間區隔、場地環境整潔(含廁所)、設備檢修布置、學生下課秩序維持、二日用膳安排、等，請各處室依往例協助辦理。
- 4/12(一)下午為台北市國小校長遴選，使用空間為三樓語三、語四、中會議室、小會議室，相關程序及環境安排請各處室依往例協助辦理。

◆教學組

- 當代藝術館慶祝20週年將辦理【2021你們家】攝影展，邀請建成師生拍攝家中特別的物品，提供照片檔案，共同參與展覽。預計3月底前完成校內攝影作品蒐集，5/15開展，感謝各班導師支持與協助。
- 八年級校長公開授課(城北走讀)時間如下，將擇一場次開放全市教師報名，歡迎校內老師參加：

| | | | | | |
|----------------|----------------|-----------------|-----------------|-----------------|-----------------|
| 5/5(三) 一、二節 | 5/5(三) 三、四節 | 5/12(三) 一、二節 | 5/12(三) 三、四節 | 5/13(四) 三、四節 | 5/20(四) 三、四節 |
| 802 | 806 | 803 | 805 | 801 | 804 |

- 5/3(一)-5/21(五)辦理廣達游於藝校內展覽，5/7(五)下午14:00-16:00辦理開展暨成果發表會，當天將同步展出盟校學生作品，展覽前一天需開放盟校入校佈置學生作品，請總務處協助禮堂場地停租事宜。展覽當天第6-7節七八年級導覽學生及國樂表演學生公假參與，感謝陳如意、張巧明老師指導藝術小尖兵，張卓立老師推動課程及協助策展，林衣穎老師指導國樂表演。

| 活動項目 | 場地 |
|-----------------------|------|
| 國樂團開場表演 | 2樓禮堂 |
| 盟校學生作品聯展 | 2樓禮堂 |
| 《創新之變經典之位》名家作品展覽及藝術導覽 | 圖書館 |

- 本學期八年級館校課程配合廣達游於藝「創新之變·經典之位」作品巡迴展，邀請藝術家葉仁焜老師入校協助創意國畫課程(4/1、4/7、4/15、4/21，共計12節)。
- 陳如意老師指導八年級學生參加第十二屆廣達游藝獎導覽達人競賽，4/6已完成報名及影片上傳，感謝陳如意老師用心指導，謝謝導師們的支持。
- 4/6(二)上午辦理藝術領域研習暨公開授課-「看藝術學思考」，感謝同仁參與。
- 4/12(一)-4/16(五)領域教學成果展布展，感謝各領域教師協助。
- 因應會考防疫措施，九年級於4/8-4/9段考及4/22-4/23模擬考考試期間須全程配戴口罩，感謝九年級導師與監考老師協助。4/22-4/23模擬考為混班施測，請監考同仁留意。

9. 4/27(二)上午教學正常化訪視，請相關處室協助依訪視內容備妥相關資料。
10. 【宣導】110年3月30日北市教中字第1103034517號函，重申本市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所定教師及校長公開授課，將於110學年度全面實施，各校須於每年9月30日（第二學期為3月31日）前將公開授課計畫公告於學校網頁。請老師們協助於規定期程前提供公開授課規劃。
11. 請領域與處室於4/15前提交110學年彈性課程計畫，以利彙整。

◆註冊組

1. 4/9（五）領取110年教育會考考生准考證。
2. 教育部已發放考生及考生服務隊會考考試日口罩共8盒，每位考生及服務隊同仁將各配發2枚。
3. 第一段成績輸入時程至4/15下午16:00，4/16將發放段考成績單。
4. 110年藝才班（美術、音樂）實名制陪考識別證已經發放予報名同學。
5. 「人間有愛、助學無礙」助學金，全校2名，依慣例由89年級導師各推薦一名同學申請。
6. 預計下週進行大免考生基本資料校對。

◆資訊組

1. 教育局辦理「臺北市資訊素養與倫理教材融入課程研習」，本校梯次為4月13日於萬華國中，已將訊息內容轉知科技、國文、社會、綜合(輔導)領域召集人推派老師報名參加。
2. 111年度資訊預算編列已於3月31日完成線上填報送審，概算金額為54萬餘元，預計汰換桌上型電腦13台，採購筆記型電腦2台，以及教學軟體和網路及資訊周邊設備費用。
3. 合志資訊3月29日前來檢測107年度校園骨幹網路高速化網路交換器，免費維護期間為109-113共五年，相關設備位於4F行控中心、9導、7導、古蹟攝影教室和3F中會議室。
4. 3F大會議室、中會議室以及2F體育館禮堂，已設定訪客手機或平板可無線上網，後續若有活動需求，可使用手機或平板搜尋可用SSID名稱，並登入密碼後可連線上網。
5. 老師如想將桌上型電腦更換筆記型電腦請通知資訊組，目前有5台Lenovo 15吋筆電可供更換。因應分散及在家辦公之可能需要，至113年底前筆記型電腦使用占比應達50%以上。
6. 學校有32台Chromebook可供使用，只要以Google帳號登入上網，就可製作編輯文件、試算表、簡報等，以及各項Google應用程式，可作為筆記型電腦或平板操作，歡迎老師借用。

◆設備組

1. 配合校慶，於4/12—4/17與自然領域合作辦理圖書館第三次主題書展「行動天文館in建成」，規畫有靜態書展與動態活動。動態活動安排如下：
 - (1) 團體參觀：親師、班級可向圖書館預約參觀，親師團體由楊惠玲老師協助導覽，目前申請如下表。

| 星期一 | 星期二 | 星期三 | 星期四 | 星期五 |
|-----|------------|----------|-----------|-----------|
| | 4/5 自然領域 | 4/7 七年六班 | 4/8 家長讀書會 | |
| | 4/12 大同幼兒園 | | 4/14 國文領域 | 4/15 科技領域 |

- (2) 個人參觀：學生可報名參加中午時段有學生導覽員的場次，參加者均可摸獎。(感謝楊

惠玲老師協助指導 4/12 早自習模擬導覽)

2. 感謝邱慶玲老師指導803侯妍熙、804羅庭喻與805彭致惟參加本學年北市閱讀知識王複賽。
3. 4/13發第二次班書。
4. 4/22發送領域選書單，預計五月中前完成選書。(實際情況依公文為準)
5. 4/23(星期五) 辦理「世界閱讀日·校長有約」活動。(參與對象：統計晨讀單與閱讀卡撰寫優良次數前二十強者)

【學務處】

★訓育組

- 1、敬請各處室提供校慶當日需頒發感謝狀之人數及名單。

輔導室:認輔志工 1 名

教務處:圖書志工 2 名

總務處:

學務處:無

- 2、全國音樂及美術比賽學生及教師敘獎將於 4/23 前送出申請。

- 3、協助參加全國音樂比賽學生交通費及餐費補助款申請，送款項撥給後，統一由訓育組發給參賽學生。

- 4、校慶彩排時間安排

| 項次 | 預定彩排日期 | 活動名稱 | 彩排班級 | 地點 |
|----|-------------------|---------------|-----------------------|----------------|
| 一 | 4/12(一)朝會 | 7 年級創意進場彩排① | 7 年級全 | 2 樓禮堂 |
| 二 | 4/14(三)朝會 | 7&8 年級創意進場彩排② | 7 年級全 8 年級參加才藝表演同學 | |
| 三 | 4/16(五) 午休+第五節 | 校慶活動彩排 | 正式彩排 | 2 樓禮堂 1 樓校園 |

註 1：4/12 晨讀日因辦理彩排延後至 4/26 進行。

註 2：4/16 第五節課與 4/30 第一節班週會課互調，班週會課改上第五節課程。

- 5、5/3 將進行 8 年級童軍健行校外教學，4/12(一)發下家長同意書。

(1)4/26 (師)校外教學說明會

(2)4/27 (生)校外教學說明會

- 6、9 年級欲申請五專入學之同學，如須查詢公服時數是否達 60 小時，請逕行至學務處訓育組查詢。

★生教組

- 1、每月初學生服裝儀容檢查，請導師協助檢查。

- 2、生活問卷調查表乃有關學生校園霸凌事件，請導師協助確實填寫。

★體育組

- 1、4/9(五)下午將進行七八年級體育競賽，請各位師長蒞臨現場給孩子加油鼓勵。
- 2、903周炫宇同學110年全中運射擊10公尺空氣手槍項目，成績排名29名。

★衛生組

已辦理

完成本學期健康促進問卷後測(線上)。

辦理中

- 1、依教育局來文，109學年度第2學期中央獎勵金撥付前，請學校先行墊付。屆時請總務處、會計室協助辦理經費核銷，並於獎勵金撥付後，進行帳務轉正。
- 2、近來天氣逐漸炎熱，蚊蟲也變多，如打掃班級外掃區需防蚊液，可至衛生組領取。如需殺蟲劑，僅提供教職員工領用。

將辦理

- 1、4/13早自習將辦理期中全校大掃除，請各辦公室也利用此日將公共區域及個人座位清理乾淨。
- 2、依環保局來文，推薦應屆畢業生中3至5名(至多5名)110年「學生環保義工獎」，環保服務時數達200小時以上且表現優良之環保義工。
- 3、4/22上午將辦理HPV疫苗接種(7年級女生)。

宣導

- 1、為防範諾羅病毒疫情事件發生，請加強手部衛生、個人衛生習慣及生病不上課等相關防制措施。
- 2、省水宣導：部分縣市水情緊張，呼籲應落實「當用則用，當省則省」的觀念。

學務主任

【總務處】

※總務主任

1. 臺北市政府教育110年度各類防災任務學校訪視行程表，本校訪視時間為04月20日(二)下午1400-1700，當日請行政同仁一同協助演練。

訪視流程：

| | 時間 | 工作項目 |
|-----|-------------|-----------------|
| 下午場 | 14:00 | 到校 |
| | 14:00~14:30 | 簡報暨書面資料審查 |
| | 14:30~15:00 | 防災物資整備及實地搭設狀況檢查 |
| | 15:00~16:00 | 檢視災民收容空間及物資儲藏室 |
| | 16:00~16:10 | 休息 |
| | 16:10~16:40 | 收容安置示範演練 |

工作人員編組表、演練腳本如附件

※ 事務組

1. 109學年度第二學期八年級校外教學參觀旅行活動勞務採購案已於110.4.7完成決標，得標廠商為遠流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2. 110年度全校電話暨校園廣播系統改善工程已於110.4.6上網招標，預計於110.4.22上午9:30開標，下午2點評選。
3. 4/12(一)下午3點於2樓小會議室(邀請建築師、專家學者)召開視聽教室審圖會議，請各處室主任一同與會。
4. 宣導：
臺北市勞動檢查處處發行之臺北市勞動安心電子報提供職業安全法令新知及本市職業災害實錄等相關訊息，請貴校所屬人員踴躍至本處網站(網址：<https://lio.gov.taipei/>)子報服務項下訂閱。

※ 出納組

1. 109學年度第2學期收費三、四聯單均已入庫，目前辦理核帳中。
2. 110年4月其他薪津(含鐘點費、交通費、國旅卡補助...等)，預計於4月21日(三)發放，各處室有需要於本月發放之款項，請於4/16日前送本組辦理。
3. 110年5月薪津，將於5月1日(一)發放。

※ 文書組

1. 110年3月份本校「紙本收文採線上簽核比率」為100%，「公文線上簽核比率」達100%，「摺節紙張採購比率」採購箱數為0箱。感謝同仁配合辦理。
2. 110年3月份逾期公文計15件(教務處9件、學務處1件、總務處2件、輔導室2件、會計室1件)，煩請承辦人預留會辦單位及校長處理時間儘早處理，如遇最速件或將逾期公文請查詢處理流程，密切追蹤，務必於期限內完成，感謝大家幫忙!
3. 3月份各處室所有會議總計15個場次，電子化會議15場次，電子化會議比率為100%。
4. 宣導：免備文公文請以便簽夾帶附件，以線上簽核公文，奉鈞長決行後送發文，切勿以送存查方式結案。
5. 臺北市大同區教育會109學年度第2學期會員會費1人為60元，欲繳交之老師煩請於110年4月23日(五)前至總務處文書組繳交。

【輔導室】

輔導主任

1. 110學年度音樂班聯合招生鑑定報名作業已於4/7(三)、4/8(四)辦理完成，感謝前往南門國中協助報名作業同仁(音樂班召集人張秀慈老師、李易珊小姐、黃湘菱小姐、楊雅淳小姐)。
2. 九年及升學進路輔導部分；輔導老師已協助完成學生進行志願模擬選填，將於輔導活動課個別輔導，協助學生釐清志願序及所填寫志願的適切性，並協助學生會考前壓力調適，若

有需特別協助的學生，請導師直接與輔導室聯繫。

3. 技高及五專博覽會校慶當天於一樓穿堂舉行，請導師鼓勵學生踴躍參加。
4. 特教生升學安置已於4/1(四)完成，有三位安置成功，特教綜合職能班有一位報考，準備考試中。特教組及個管老師將協助提醒學生及家長報到相關事宜，特教學生仍須參加教育會考，感謝導師及特教老師對學生的指導。
5. 4/17(六) 在新店高中舉行音樂班術科考，感謝九年級音樂術科老師及導師協助學生加強準備及心理輔導。

輔導組

1. 已辦理：

- (1)申請預防中輟彈性適性化課程
- (2)3月25日輔導工作暨家庭教育委員會
- (3)3月25日優先關懷學生評估單回覆各提報導師

2. 辦理中：

- (1)民政局通譯員到校服務，服務時段：3月15日至4月16日

| 對應班級 | 服務時段 |
|------|--------------|
| 902 | 星期二上午第2節至第4節 |
| 903 | 星期一上午第1節至第3節 |
| 905 | 星期一下午第5節至第7節 |

- (2)新住民家庭成長協會課業輔導，本學期參與學生2名，課程自2月26日開始，每週三與每週五下午第5節到第7節前往上課。
- (3)華語補救教學：自3月2日起，週二與週四的第八節，參與學生2名。
- (4)臺北市輔諮中心『少年力。青春修鍊團』課程，參與學生1名。

3. 未來辦理：

- (1)各年級認輔小團體成員招募中，七八年級預計第一次段考後開班，九年級預計會考後開班，歡迎教師鼓勵適合同學參與。
- (2)4/14(三)認輔人員儲訓進階課程開始，邀請周宗成心理師、林金梅講師與董國光社工師擔任講座。
- (3)4/15(四)校園醫療資源駐校服務計畫開始，邀請林盈佑心理師提供本校親師師生諮詢。
- (4)4/23(五)張老師中心青少年心理健康校園巡迴講座，講題：奧秘青春-情感『心』觸碰，邀請王佳玲心理師主講。
- (5)5/7(五)台灣安寧照顧協會講座，講題：生命中的意外想要教育我們什麼，邀請葉北辰心理師主講。

資料組

一、完成與持續辦理

1. 110 基北區大免/台北市優免(一)模擬選填於輔導活動課堂進行操作。
2. 4/25(週日)臺北市專業職群特色招生術科考試於各報名學校進行(士商*2、金甌、惇敘、普林思頓)，本校共5位學生報考。

3. 109 學年度技藝競賽選手共 7 位，於 4/13(二)-14(三)進行學科與術科考試，統一申請公假，感謝學務處生教組、衛生組協助。

二、辦理與待辦活動

1. 校內 110-1 技藝教育課程報名：3/22(一)-4/12(一)16:00 止，截至本周共有 35 位學生報名。
2. 校內 110 暑輔習營報名：3/24(三)-4/16(五)17:00 止，九年級報名表於 4/9(五)午休發放，歡迎九年級學生報名參加。
3. 邀請技高端參加本校 4/17(六)校慶暨升學博覽會，共 15 間學校共襄盛舉，於 4/7(三)發文調查各校設攤需求。

三、未來辦理

1. 依北市教中字第 1103027937 號來文已於 4/1 前辦理綜高宣導，5 月底前免備文大甲高中送成果檢核表。
2. 規劃協調會考後參訪活動，目前規劃預計如下
 - (1) 5/20(四)惇敘商工嘉年華，調查有興趣的學生，規畫公假前往。
 - (2) 泰北高中專業群科體驗，全九年級學生，時間待定。

特教組

1. 完成與持續辦理

- (1) 參與鑑定安置複審會議及鑑定安置會議及十期十一期鑑定種子訓練課程。
- (2) 召開 109 第二學期期初特推會暨特教宣導。

2. 辦理與待辦活動

- (1) 參加 109 第二學期鑑定安置複審會議及鑑定安置會議。
- (2) 辦理特教學生交通費申請。
- (3) 協助九年級 12 年就學安置學生到高中職辦理報到 4/8 上午 9 時~下午 15 時。
- (4) 辦理聽力巡迴輔導入校。
- (5) 辦理職能治療師到校服務。
- (6) 辦理第一次月考特殊考場準備工作。

音樂班

1. 4/12(一)與4/14(三)個別課時間將進行九年級術科大考前最後一次主副修模擬上台，感謝九年級老師們的規畫安排，時間表如下：

打擊：4/12(一) 10:20-11:10

國樂：4/12(一) 13:00-13:50

鋼琴：4/14(三) 11:10-12:00

2. 近期著手撰寫及修改 110 學年度藝才班課程計畫，屆時將召開會議與相關委員討論決議。

【人事室】

行政職務協商

一、依教育局 110 年 3 月 23 日函以，學校行政職務應以正式教師擔任為主，倘因特殊情形而有聘任代理教師兼任行政之需求，應由校長邀集行政主管、教師會及家長會召開 2 次以

上行政職務協商會議並作成紀錄，併同旨揭檢核表詳實填寫後函報局審核。為利學校後續甄選作業並預留教育局審核期間，次學年度擬以代理教師兼行政之學校，應於5月31日前函報教育局，局將結合各級學校代理教師甄選期程統一函復審核結果（6月底前）。

二、本校109學年度生教組長、資訊組長及資料組長係由代理老師兼任，邀請鼓勵各位專任教師及導師擔任行政職務，透過不同職務歷練，將有助於提供更優質之行政服務及建立更完善之教學環境。

業務宣導

一、重申酒後不開車，並建立酒駕零容忍觀念

1. 市府訂有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酒後駕車經警察查獲及上班期間飲酒之相關懲處標準表規定。
2. 「酒駕經警察人員取締，未於事發後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單位者」，除依當次酒測數值及違規情節予以懲處外，另以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5條誠實之義務規定，核予申誡二次之處分。
3. 為維護自身及他人生命財產安全，以及政府與公務人員良好形象，重申本府對於「酒駕零容忍」之立場。

二、重申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之兼職，請確實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含教育部就第34條之函釋）及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另尚有公務員服務法之適用）※如有違法兼職、在外補習、推銷商品等商業行為，將涉行政懲處、教師法14條第1項第14款所訂「教學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情事之認定。

三、重申差勤相關規定：

1. 公假（簽准）請附校長核准函或簽（掃瞄檔加入差勤系統附件檔）；公假事由欄請填寫具體事由。
2. 預算執行節約措施計畫，強化加班管理，請依下列規定檢討辦理：
 - (1) 各機關單位主管應視業務輕重緩急覈實指派加班，確實審核加班之必要性及員工加班事由是否具體明確，並應檢視員工加班後實際完成之業務，避免加班浮濫。
 - (2) 各機關應建立查核機制，加強加班出勤之查核，如有不實，應撤銷加班並收回加班費，再視情節輕重依相關規定議處。
 - (3) 隨時檢討冗事、簡化工作流程及方法、修正標準作業程序（SOP）及不合時宜之法規，以簡化不必要之程序。
 - (4) 加班以補休為原則，加班後單位主管應視員工加班時數主動安排於6個月內補休完畢，避免將時數累積至最後期限致無法補休或一次補休致影響業務。
(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4年3月5日北市教人字第10431764700號函暨臺北市政府104年2月24日府授人給字第10430188900號函)
3. 本校105年6月21日主任會議決議：加班要敘明具體事由，不可只寫「處理公務」。
4. 重申差勤系統加班注意事項
 - (1) 加班請事先請示（單位主管應確實審核加班之事由）。
 - (2) 校內加班請刷卡（行政同仁、兼行政教師、職工）。

- (3)校外加班應加註「加班地點」並於線上勾選「免刷卡」。
- (4)導師及專任教師均免刷卡，請於線上勾選「免刷卡」。
- (5)「免刷卡」者，請於加班結束後第2天內將簽到退單(經單位主管核章)掃描至差勤系統(簽到退單正本請送人事室存查)。

二、提案討論

1.

| | | |
|---|---|--|
| 案 | 由 | 109學年度第2學期8年級校外教學收費事宜 |
| 說 | 明 | 本次校外教學費用為1,020元，經行政會議通過，印製三聯單發給8年級參加校外教學學生 |
| 具 | 體 | 建 |
| 提 | 案 | 單 |
| | 位 | 學務處 |

三、各處室、教師會、級導師協調事項

四、臨時動議

五、家長會指導

六、校長結論

七、散會